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144.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类别	资产类别	本期计提	占 2024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9.03	-0.6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54.70	12.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22	0.46%
小计		1,138.89	12.17%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88	0.01%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5.13	0.05%
小计		6.01	0.06%
合计		1,144.91	12.2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并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项计提组合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照以上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存货跌价损失的计量原则：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144.91 万元，将导致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总额减少 1,144.91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以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数据为准。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1、董事会的审核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2、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了《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合理，决策程序规范合法，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